

中国共产党

桂林学院委员会文件

桂院党〔2025〕18号

关于成立桂林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人才工作的新理念新战略新举措，紧紧围绕做大做强桂林学院和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等核心任务，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进一步完善我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机制和人才政策体系，经研究，决定成立我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和主要职责如下：

组 长：吴郭泉 唐文红

成 员：蒋 毅 杨庆庆 廖 莎

领导小组下设人才办公室，挂靠组织人事处，办公室主任由党委组织部部长廖莎担任，负责统筹人才工作相关事务，协调落实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

以上人员开展工作均为职务行为，如遇个别人员职务变动，则由相应职务继任人员继续担任相应的成员并承担责任。

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全面领导学校人才工作，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学校人才强校战略；制定学校人才发展规划及实施计划，创新学校人才工作机制；审议人才引进、培育、评价、薪酬、激励等方面的重要政策和重大举措；研究决定人才工作中出现的难点问题重点事项。

各二级学院成立由院长、党总支书记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教研室负责人、骨干教师代表为主要成员的人才工作专班，负责做好本单位的人才发展规划、人才引进与培养、人才评价与激励、人才服务与管理等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

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
2025年4月28日



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

2025年4月28日印发
